



##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于2016年3月21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3月25日上午09：30在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15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刘雷先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艳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林科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考核委员会事前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艳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孙艳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聘任孙艳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5日

## 附件 孙艳红简历

孙艳红女士：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北京天鸟一和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合达美智能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2年1月加入公司任职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4年5月起担任公司财务部部长之职务。

孙艳红女士现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200,000股；除在公司任职外不在其他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